

关于对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创业板关注函（2021）第 417 号

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7 日，你公司披露《关于签署<产权交易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你公司拟作价 12,838.00 万元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上海趣阅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趣阅”）100% 股权及应收上海趣阅减资款 7,150.56 万元转让给山东泰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仁投资”）。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上海趣阅经审计净资产为 12,908.88 万元，交易将产生投资收益-5,545 万元。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洪国为本次交易项下泰仁投资应支付的转让价款提供担保。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进行核查并作出说明：

1.截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上海趣阅持有的应收款项总额为 18,219.96 万元，主要系你公司处置互联网板块业务产生的应收往来款。你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显示，相关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充分。请结合上海趣阅的财务状况、所持主要资产和负债的价值情况、所持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上海趣阅应付你公司减资款的后续安排等补充说明折价处置相关资产的原因，定价依据，交易作价的公允性和合理性，相关交

易安排是否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利益。

2.请详细说明本次出售上海趣阅股权的相关会计处理，以及对你公司 2021 年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的具体影响。

3.公开资料显示，交易对手方仁泰投资成立于 2021 年 9 月 3 日，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目前尚未实缴。

(1) 请你公司说明该公司是否为受让上海趣阅股权专门设立，并结合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资金来源、付款安排等说明其履约能力，是否存在交易价款回收风险，你公司及交易相关方是否存在其他未披露的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协议安排。

(2) 请你公司说明在收到 34% 的价款后即办理本次交易相关股权过户手续的原因，相关支付约定是否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3) 公告显示，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洪国为泰仁投资应支付的转让价款提供担保。请结合本次担保可能触及的具体担保义务说明你公司实控人为交易对方提供担保的原因，并进一步说明交易对方是否与你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

4.你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请你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并抄送山东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同时，提醒你公司：上市公司必须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的董事会全体成

员必须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责任。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1年10月18日